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11（港幣櫃台）及 81211（人民幣櫃台）

網站：<http://www.bydglobal.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摘要」。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喻玲女士。

证券代码：002594、01211、81211

证券简称：比亚迪（A 股）、比亚迪股份（H 股）

公告编号：2024-027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11,142,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9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比亚迪（A 股）、比亚迪股份（H 股）	股票代码	002594、01211、812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黔	程燕/吴越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传真	(+86) 755-8420 2222	(+86) 755-8420 2222	
电话	(+86) 755-8988 8888-62126	(+86) 755-8988 8888-62126	
电子信箱	db@byd.com	db@by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集团主要从事以新能源汽车为主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同时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领域。

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先行者和领导者，集团凭借在动力电池、电机、电控等领域的雄厚技术积累，通过技术的持续创新，打造出长期、可持续的核心竞争优势，奠定了本集团于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领导地位，加速推动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进程。

本集团为全球领先的二次充电电池制造商之一。消费类电池领域，本集团生产的锂离子电池广泛应用于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及新型智能产品领域，主要客户包括三星、Dell、联想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导厂商。动力电池领域，本集团开发了高度安全的磷酸铁锂电池—“刀片电池”，更好解决市场安全痛点，加速磷酸铁锂电池重回动力电池主流赛道。储能电池领域，本集团在电网储能、工商业储能、家庭储能等应用领域发力，为客户提供更加清洁可持续的储能解决方案。

光伏业务作为本集团在清洁能源领域的重要布局之一，拥有硅片、电池片、光伏组件、光伏系统应用等全产业链布局，打通能源从吸收、存储到应用的各个环节。本集团将积极布局新技术，推动产品不断升级。

作为全球领先的高科技创新产品提供商，依托电子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技术、5G 和物联网技术、热管理技术、新材料技术、精密模具技术和数字化制造技术等核心优势，为全球客户提供一站式产品解决方案。产品涵盖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家居、游戏硬件、无人机、物联网、机器人、通信设备、医疗健康设备等多元化的市场领域，公司的高度垂直整合能力使得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服务，更快和更有效率地回应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

城市轨道交通业务是本集团未来发展的战略方向之一。凭借在新能源业务领域业已建立的技术和成本优势，集团成功研发出高效率、低成本的中运量“云轨”和低运量“云巴”产品，配合新能源汽车实现对城市公共交通的立体化覆盖，在帮助城市解决交通拥堵和空气污染的同时，实现集团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679,547,670,000.00	493,860,646,000.00	37.60%	295,780,147,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810,065,000.00	111,029,299,000.00	25.02%	95,069,671,000.0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602,315,354,000.00	424,060,635,000.00	42.04%	216,142,395,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40,811,000.00	16,622,448,000.00	80.72%	3,045,188,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62,432,000.00	15,637,792,000.00	82.01%	1,254,619,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25,025,000.00	140,837,657,000.00	20.51%	65,466,682,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2	5.71	80.74%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2	5.71	80.74%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0%	16.14%	8.26%	3.7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0,173,608,000.00	139,950,535,000.00	162,150,695,000.00	180,040,516,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0,063,000.00	6,824,082,000.00	10,412,751,000.00	8,673,915,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65,127,000.00	6,129,728,000.00	9,653,906,000.00	9,113,671,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5,699,000.00	67,505,478,000.00	15,889,111,000.00	71,864,737,000.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8,814（其中 A 股股东为 378,703 户，H 股股东为 111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423（其中 A 股股东为 387,313 户，H 股股东为 110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37.70%	1,097,450,820（注 1）	0	不适用	0	
王传福	境内自然人	17.64%	513,623,850（注 2）	385,217,887	不适用	0	
吕向阳	境内自然人	8.22%	239,228,620	179,421,465	质押	40,870,000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0%	154,177,702	0	质押	27,9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7%	103,804,874	0	不适用	0	
夏佐全	境内自然人	2.84%	82,635,607（注 3）	61,976,705	质押	1,255,000	
王念强	境内自然人	0.63%	18,299,740	0	质押	3,76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1%	11,976,633	0	不适用	0	
李柯	境内自然人	0.37%	10,861,400	8,191,050	质押	5,319,633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境外法人	0.35%	10,122,370	0	不适用	0	
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也包括 WESTERN CAPITAL GROUP LLC（系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的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COMPANY 100%控制的公司）持有的股份转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代理的 H 股； 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 注 3：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吕向阳先生为王传福先生之表兄，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5%和 10.5%的股权；2、HKSCC NOMINEES LIMITED 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1、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公司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涉及股份数量 971,900 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 155,149,602 股 A 股； 2、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公司除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的其他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初及报告期末均未转融通出借股份的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中，HKSCC NOMINEES LIMITED 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未知其参与融资融券情况；除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外，其余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均不存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形。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 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 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融捷投资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154,336,702	5.30%	812,900	0.03%	154,177,702	5.30%	971,900	0.03%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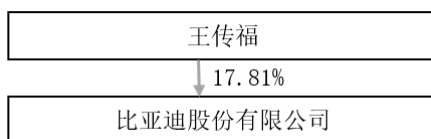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 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 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客户资金—人民 币资金汇入	新增	0	0.00%	10,122,370	0.35%
王传方	退出	0	0.00%	8,824,680	0.30%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电子”）收购 Jabil Inc. 旗下生产消费电子产品零部件的移动电子制造业务（以下简称“本次收购”），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理有关本次收购事宜。比亚迪电子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2023 年 9 月 26 日与 Jabil Inc. 旗下子公司 Jabil Circuit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捷普新加坡”）签署了《收购框架协议》和《股权收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及 2023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及《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本次收购的交割条件已全部获达成，Juno Newco Target Holdco Singapore Pte. Ltd. 将纳入比亚迪电子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股权收购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

有关本次收购实际对价的详情，请参阅《2023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 合并范围内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内容。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传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6 日